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 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发集团”）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湖北兴瑞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瑞硅材料”）50%股权并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且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0%。公司就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说明如下：

1、交易各方接触时，均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情人范围，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登记；

2、公司与交易对方及中介机构均签署了《保密协议》，明确了各方的保密内容、保密期限以及违约责任等；

3、本次交易各方参与商讨人员仅限于交易各方或中介机构的部分核心人员，以缩小本次交易的知情人范围，要求知情人员做好信息保密工作，禁止向无关人员泄露相关信息；

4、对于本次交易过程中的书面文件，限定放置在指定的独立场所，避免非相关人员阅读该等文件资料；

5、在本公司内部，参与本次交易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均严格按照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保守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信息；

6、公司多次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和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

7、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了相应的保密条款，各方均需承担相应的保密义务。

综上所述，兴发集团、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以及相关中介机构已采取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泄露，相关人员严格遵守了保密义务，不存在利用保密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之签章页）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4日